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4-09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8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增资4,500万人民币。增资完成后，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万人民币变更为5,000万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近日，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注册号:540000100000365

名　称: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B区1栋1-601

法定代表人:米泽东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01日

营业期限:2010年11月30日至2030年11月29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家用电器、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通讯设备）、电脑软件及配件、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文具用品、针纺织品、体育用品的销售;电子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4-093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公告所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

（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9日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0月8日-10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8日15:00至2014年10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3楼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A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黄文辉董事长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734,689,6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4585%。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18,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734,571,6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4467%。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18,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四）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在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期间，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提请审议的六项议案逐项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黄文辉因属于《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对议案一至议案三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持股12,3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30%。

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项议案的各项子议案均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股东黄文辉先生回避表决。

1.1 审议通过了《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2 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3 审议通过了《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4 审议通过了《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5 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禁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6 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7 审议通过了《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8 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9 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10 审议通过了《公司授予权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11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1.12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股东黄文辉先生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22,348,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股东黄文辉先生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34,680,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为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向境外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34,680,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0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92.3142%;反对9,1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7.6858%;弃权0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酷人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34,689,6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18,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青稞酒 公告编号:2014-056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3月10日，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该3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6）。

2014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8）。

2014年9月5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该3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

2014年9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稞酒销售”）以自有资金1.5亿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2014年9月3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股指赢52212号理财计划”（以下简称“理财计划”）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招商银行结构型存款

1、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本金及利息:招商银行向该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如有，下同）。浮动利率范围:2.86%或4.1%（年化），（本利率仅供参考，最终成交之存款利率（年化）以招商银行向客户提供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交易确认单》中所约定的利率为准），具体请参见“本金及利息”。

（3）起息日期:2014年9月29日

（4）到期日期:2014年12月29日

（5）期限:91天

（6）利率:4.65%

（7）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额:1.5亿元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风险提示

（1）本金及利息风险:招商银行仅保障存款本金和保底利率范围内的利息，您应充分认识利息不确定的风险。本存款的利率由保底利率及浮动利率组成，浮动利率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利息不确定的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存款人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存款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存款的利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存款利息降低。

（3）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存款人不享有提前支取权利。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存款的浮动利率与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挂钩，利息计算较为复杂，故只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存款人。

（5）信息传递风险:本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存款人应根据本存款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存款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存款的信息公告。存款人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向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存款人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存款人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另外，存款人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存款人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存款人其他原因，招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存款人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

（6）存款不成立风险:如自存款人签署《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至存款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存款人提供本存款，则招商银行有权决定本存款不成立。

（7）数据来源风险:在本存款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存款人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212号理财计划”

1、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212号理财计划（代码:52212）。

（2）投资方向和范围:本理财计划由招商银行负责将理财资金投资于本币债券市场、货币市场，以及股票指数相关的衍生产品。

（3）投资比例区间:本理财计划理财本金100%投资于本币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

（4）本金及理财收益:如本理财计划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理财计划直至到期，则本理财计划向该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约定的理财收益率。在最不利的情况下，年化理财收益率为4.60%。具体请参见“本金及理财收益”。

（5）理财期限:52天

（6）成立日:2014年9月30日

（7）到期日:2014年11月21日。到期日逢中国（大陆）法定公众假日及纽约公众假日顺延。

（8）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额:2,000万元

（9）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0）关联关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风险提示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本理财计划有投资风险，招商银行仅有条件保障理财资金本金和理财固定收益部分，不保证理财浮动收益部分，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理财计划有条件保证本金，即投资者持有本理财计划到期时，招商银行承诺理财本金及固定收益部分保证，超出招商银行保障范围的本金损失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理财计划的理财收益分为固定收益部分和浮动收益部分。理财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理财浮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

（2）政策风险:本理财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

（3）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不享有赎回权利。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理财计划投资者的收益与沪深300股票指数价格水平挂钩，理财收益率计算较为复杂，故只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风险承受能力较高的投资者认购。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计划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计划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理财计划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致电招商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55）或到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计划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招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

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认购期结束，如理财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发行规模下限，或自本理财计划开始认购至理财计划原定成立日期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理财计划，则招商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计划不成立。

（7）数据来源风险:在本理财计划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适用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具体参见“本金及理财收益”。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制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前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4年3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6,944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股指赢52077号理财计划”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已于2014年9月22日到期。

2、2014年4月10日，公司及西藏天佑德分别以自有资金6,313万元和5,7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股指赢52086号理财计划”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已于2014年10月8日到期。

3、2014年5月26日，西藏天佑德以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5）。

4、2014年5月30日，西藏天佑德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存汇盈”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其中，2000万“存汇盈”33天已于2014年7月2日到期。

5、2014年7月2日，西藏天佑德使用自有资金1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存汇盈”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

6、2014年9月1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股指赢52198号理财计划”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过去12个月购买的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共计5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26.94%。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说明书及风险揭示书;

2、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212号理财计划说明书及风险提示书。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九日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4-035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结构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燕京转债”（代码:126729）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因“燕京转债”（代码:126729）转股累计增加股数为1,703股。

2、2014年9月30日的“燕京啤酒”总股本为2,808,620,917股。

3、2014年9月30日的“燕京转债”总股本为741,547张。

一、股份变动原因

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燕京转债”尚有74,154,700元在市场流通。“燕京转债”发行总额为1,130,000,000元，因回售减少262,268,100元，因转股减少793,577,200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燕京啤酒”因转股累计增加股数为52,292,336股，其中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因转股累计增加股数为1,703股。

二、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2013年6月30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4年3月31日	
	股份数量(股)	占比(%)	可转债转股(股)	高管锁定股份 变动(股)	合计(股)	股份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309,263,238	11.01	0	-81,466	-81,466	309,181,772	11.01
高管锁定股	348,564	0.01	0	-81,466	-81,466	267,098	0.01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308,914,674	11.00	0	0	0	308,914,674	11.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2,499,355,976	88.99	1,703	81,466	81,466	2,499,439,145	88.99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0	0	0	0	0.00
三、总股本	2,808,619,214	100.00	1,703	0	167,256	2,808,620,917	100.0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说明:

1、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相关规定，因公司高管所持股份解除限售减少81,466股限售流通股，同时增加81,466股无限售流通股。

2、因“燕京转债”转股增加1,703股无限售流通股。

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14年9月30日，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合并排名股东名册）

1、燕京啤酒(000729)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总股数(股)	2,808,620,917
总户数	62,900

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1,617,569,568	57.59
2	兴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65,693,141	2.34
3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52,686,697	1.88
4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48,477,283	1.73
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01,279	1.42
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重阳对冲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220,011	0.93
7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21,027,968	0.75
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重阳3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20,200,021	0.72
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20,000,000	0.71
10	日月控股有限公司	15,057,857	0.54

2、燕京转债（126729）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转债数量(张)	741,547
持有人数	1,404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张)	持有比例(%)
1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2,152	12.43
2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4,138	10.00
3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69,094	9.32
4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63,766	8.60
5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5,133	7.43
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39,015	5.26
7	上海重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阳固定收益1号基金	23,000	3.10
8	薛藏芳	22,990	3.10
9	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易方达投资基金系列-易方达人民币固定收益基金	20,000	2.70
10	全国社保基金二一零组合	14,913	2.01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14年9月30日“燕京啤酒”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14年9月30日“燕京转债”股本结构表。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7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4年9月30日、10月8日、10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预计公司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25%至55%。截至目前为止，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园林 公告编号:2014-049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收到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李庄组团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融资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工程中标价约为4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业主方: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项目名称:李庄组团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融资建设项目;

3、建设地点:宜宾市翠屏区李庄组团;

4、建设规模:李庄古镇及李庄组团约6平方公里范围内政府投入及主导的园林绿化景观工程建设;

5、建设工期:约48个月;

6、项目总投资:约40000万元（最终以审计为准）;

7、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9年，该公司为宜宾市翠屏区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办公室下属机构，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和经营性建设项目投资及经营;行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职责;管理和经营政府投资的国有资产;建设工程施工。（以上不含前置许可或审批项目，后置许可或审批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三、中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若公司本次能够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项目的中标价约为40000万元，约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49.67%。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14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待